##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 賴	<b>服</b>	務機圖		1.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			1.副總經理
下 报 八 姓 石   积	<b>从</b>	7万 75% 局			الم ا	職 稱	
配偶	及未成	年 子:	<del>y</del>	配ん	禺 及 未	. 成	年 子女
稱謂		姓	名	稱	謂		姓 名
配偶	簡美琴	E A					

# 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彰化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## (一)不動產

## 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##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### 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	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 )	備	註
國巨(上市)			1,000				10	賴煥宗	出	售(3 /	個月月	勺)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賴煥宗

通知日期:111年06月13日